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全南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报告工作并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的犯罪，进行立案侦查；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立案、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办公室、政治部。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26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8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2.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27.4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77.9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0.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0.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80.52	总计	62	1,380.52		

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0.52	1,002.57						377.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7.48	849.53						377.95
20404		检察	1,069.75	691.80						377.95
2040401		行政运行	539.33	539.3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42	152.47						377.9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73	157.7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73	157.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3	59.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7	42.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	42.73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5	4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5	4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6	35.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9	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6	4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6	4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6	47.56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金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0.52	686.37	694.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7.48	533.33	694.15				
20404		检察	1,069.75	533.33	536.42				
2040401		行政运行	539.33	533.33	6.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0.42		530.4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73		157.7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73		157.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3	59.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7	42.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	42.73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5	4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5	4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66	38.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9	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6	4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6	4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6	47.56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 金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2.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49.53	849.5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83	59.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65	45.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56	47.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2.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2.57	1,002.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02.57	总计	64	1,002.57	1,002.57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02.57	686.37	316.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49.53	533.33	316.20	
20404		检察	691.80	533.33	158.47	
2040401		行政运行	539.33	533.33	6.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2.47		152.4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73		157.7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73		157.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83	59.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77	42.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4	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3	42.73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65	4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5	4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66	38.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9	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56	47.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56	47.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56	47.56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8.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9.13	30201	办公费	10.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6.1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8.0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20.27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6	310	资本性支出	0.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6	30206	电费	5.9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4	30207	邮电费	2.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7	30208	取暖费	1.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30211	差旅费	17.0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2	30214	租赁费	0.8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8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64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5.9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4.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1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0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08	30229	福利费	13.0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81.30	公用支出合计				105.07	

注: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6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	
项目			金额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项目支出
			1	2
			合计	3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75.00	75.00	60.5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1.00	61.00	54.5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43.00	43.00	40.07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8.00	18.00	14.48
3. 公务接待费	6	14.00	14.00	5.99
(1) 国内接待费	7	—	—	5.99
其中: 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0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0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2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68
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0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85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0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0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 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 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 1. 本表反映截止2023年12月31日, 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 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380.5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09 万元，下降 100.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本年收入合计 138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09 万元，下降 4.44%，主要原因：2023 年其他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002.57 万元，占 72.62%；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77.95 万元，占 27.3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380.5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38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09 万元，下降 4.44%，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减少经费支出；结余分配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无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686.37 万元，占 49.72%；项目支出 694.15 万元，占 50.2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790.40 万元，决算数 100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8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无该类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 657.91 万元，决算数 84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办案支出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3.17 万元，决算数为 5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6%，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基数调整，相关支出增加。

（四）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65 万元，决算数为 4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是：完成年初预算数。

（五）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3.66 万元，决算数为 4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9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相关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6.3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48.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8 万元，下降 0.67%，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奖金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6.02 万元，下降 41.99%，主要原因：2023 年办公办案设施设备购置等经费支出列支于项目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2.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7 万元，下降 20.32%，主要原因：2023 年司法救助金列支于项目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0.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3 万元，下降 99.72%，主要原因：2023 年资本性支出列支于项目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75 万元，决算数 60.5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0.72%；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3.19 万元，增长 62.0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相关计划安排。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相关计划安排且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相关情况。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相关情况。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61 万元，决算数 54.5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43 万元，决算数 40.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3.19%，主要原因：2023 年度增加公务用

车购置，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2 辆。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2.09 万元，增长 122.86%，主要原因：2023 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8 万元，决算数 14.4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0.44%，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减少经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4 万元，决算数 5.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2.79%，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45 万元，增长 31.93%，主要原因：2023 年疫情结束，相关公务往来增多。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68 批，累计接待 585 人次，主要是：检察业务往来，交流学习增加。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2023 年度无外事接待相关情况。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2023 年度无外事接待相关情况。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5.07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93.94 万元，下降 47.21%，主要原因：2023 年未使用公用经费实施重大项目建设。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85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2.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85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4.85 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25%。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 (台), 其中: 副部 (省) 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50 万元 (含) 以上设备 (不含车辆) 0 台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资金 119.60 万元, 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7.23%。其中, 2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

出, 119.6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 2023年根据绩效评预算执行情况、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 对“2个项目的数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最终达到预期效果。

组织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0.52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 2023年度重点工作按时完成, 项目按照相关法规及内部管理制度运行, 实施程序规范, 资金管理到位, 资金使用发挥了较大的效益, 最终达到预期效果。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2023年全南县检察院专项经费”、“2023年全南县检察院执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南县检察院执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	99	67.202	10	67.88	5	
	政府预算资金	99	99	67.202239	—	67.88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弥补我院经费不足，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进行。		项目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基本相适应，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资金到位率100%，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收成本专项经费支出	= 99万元	67.2	1	0.2	2023年执收成本任务完成时间较晚，资金下达为年末，因此部分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率	及时支出	基本达成目标	14	1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消费发展做出贡献	达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检察工作效率	达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为社会提供司法保障	达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电能源利用率	提高利用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环境改善程度	有效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总分				100	94.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南县检察院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全南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4	52.4	52.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52.4	52.4	52.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弥补我院经费支出，保障我院10名聘用制书记员的工资、社保等支出，提高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的积极性，确保检察辅助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项目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基本相适应，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资金到位率100%，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聘书记员经费人员标准	=5.24万元/人	5.24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录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10人	10	10	10	
		质量指标	书记员考核通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审理工作达标准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数	=10个	1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通过环境卫生整治系列活动，提升生态环境。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检察官对聘用制书记员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总分						100	100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和其他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